

# 安徽科技学院 2021 年普通专升本招生章程

一、学校全称：安徽科技学院

二、办学层次：本科

三、办学类型：公办普通本科高校

四、办学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黄山大道 1501 号（龙湖校区）

安徽省滁州市凤阳县东华路 9 号（凤阳校区）

五、招生计划与招生范围

2021 年安徽科技学院普通专升本计划招生 1140 人。

校本部招生 440 人，培养地点在安徽科技学院蚌埠龙湖校区和凤阳校区；

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联合培养招生 400 人，培养地点在南京信息工程大学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安徽省天长市金牛湖新区纵二路 28 号）；

与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招生 300 人，培养地点在滁州职业技术学院（安徽省滁州市丰乐大道 2188 号）。

## （一）校本部分专业招生计划与招生范围

### 1. 招生计划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学制	备注
1	国际经济与贸易（文）	40	2 年	
2	国际经济与贸易（理）	40	2 年	
3	市场营销（文）	40	2 年	
4	市场营销（理）	40	2 年	
5	机电技术教育（理）	80	2 年	师范类
6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理）	80	2 年	

7	粮食工程（理）	60	2年	
8	生物科学（理）	60	2年	

所有专业招生计划均面向退役士兵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各专业录取参加免试的考生人数不超过分专业招生计划数的15%，文理兼收专业申请免试考生合并考核，择优录取。

## 2. 招生范围

专业名称	招生范围
国际经济与贸易	财务会计类、财政税务类、电子商务类、工商管理类、金融类、经济贸易类、市场营销类、统计类、物流类、公共管理类、食品药品管理类等 <b>11个专业类</b> 以及电子产品营销与服务、大数据技术与应用、电子商务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港口物流管理、铁路物流管理、体育运营管理、餐饮管理、会展策划管理、酒店管理、旅游管理、休闲服务与管理、农业经济管理、房地产经营与管理、建筑经济管理、公共文化服务与管理、广告设计与制作、数字媒体艺术设计等 <b>18个专业</b>
市场营销	
机电技术教育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城市轨道交通类、铁道运输类、电力技术类、黑色金属材料类、热能与发电工程类、新能源发电工程类、有色金属材料类、建筑设备类等 <b>16个专业类</b> 以及工程机械运用技术、汽车车身维修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技术、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智能交通技术运用、船舶电子电气技术、轮机工程技术等 <b>7个专业</b>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等 <b>8个专业类</b>
粮食工程	航空装备类、机电设备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自动化类、畜牧业类、林业类、农业类、粮食储检类、粮食工业类、食品工业类、食品药品管理类、药品制造类、生物技术类、药学类等 <b>15个专业类</b>
生物科学	畜牧业类、林业类、农业类、粮食储检类、粮食工业类、食品工业类、食品药品管理类、药品制造类、生物技术类、药学类 <b>10个专业类</b> 以及

	预防医学、中医养生保健 2 个专业
--	-------------------

## (二) 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联合培养分专业招生计划与招生范围

### 1. 招生计划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学制	备注
1	法学（文）	40	2 年	
2	物联网工程（理）	40	2 年	
3	信息安全（理）	40	2 年	
4	地理信息科学（理）	40	2 年	
5	环境科学与工程（理）	40	2 年	
6	金融工程（文）	40	2 年	
7	金融工程（理）	40	2 年	
8	应用化学（理）	40	2 年	
9	电子信息工程（理）	40	2 年	
10	电子科学与技术（理）	40	2 年	

所有专业招生计划均面向退役士兵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各专业录取参加免试的考生人数不超过分专业招生计划数的 15%，文理兼收专业申请免试考生合并考核，择优录取。

### 2. 招生范围

专业名称	招生范围
------	------

法学	不限
物联网工程	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通信类、电力技术类、新能源发电工程类、机电设备类、自动化类、数学教育、船舶电气工程技术、航空电子电气技术、铁道供电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电气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智能控制技术、工业网络技术、工业机器人技术、智能终端技术与应用、智能监控技术应用、汽车智能技术、电子电路设计与工艺、物联网应用技术、软件技术、软件与信息服务、动漫制作技术、嵌入式技术与应用、数字展示技术、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信息安全与管理、移动应用开发、云计算技术与应用、电子商务技术、虚拟现实应用技术、人工智能技术服务、卫生信息管理、图文信息处理、网热能与发电工程类、新闻与传播、数字媒体设备管理、信息网络安全监察、司法信息技术、司法信息安全、网络舆情监测、林业信息技术与管理、测绘地理信息技术、环境信息技术、城市信息化管理、会计信息管理、信息统计与分析、经济信息管理、商务数据分析与应用、物流信息技术
信息安全	计算机类、电子信息类、通信类、电力技术类、热能与发电工程类、新能源发电工程类、机电设备类、自动化类、数学教育、船舶电气工程技术、航空电子电气技术、铁道供电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电气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安全健康与环保、化工安全技术、救援技术、安全技术与工程、工程安全评价与监理、安全生产监测监控、职业卫生技术与工程、信息安全与管理
地理信息科学	地质类、测绘地理信息类、计算机类、林业调查与信息处理、林业信息技术与管理、资源勘查类、数学教育、城乡规划与管理、水文水资源类、国土资源调查与管理、工程测量技术、地图制图与数字传播技术、测绘与地质工程技术、测绘工程技术、摄影测量与遥感技术、地理教育、地理国情监测、导航与位置服务
环境科学与工程	环境保护类、安全类、城乡规划与管理类、建设工程管理类、水文水资源类、水利工程与管理类、水土保持与水环境类、化工技术类、计算机类、数学教育、环境艺术设计
金融工程	金融类、财务会计类、财政税务类、工商管理类、数学教育、计算机类、电子商务类、经济贸易类、市场营销类、物流类、旅游类、公共管理类、建设工程管理类、房地产类
应用化学	化工技术类、食品工业类、药品制造类、环境保护类、数学类、计算机类、黑色金属材料类、有色金属材料类、非金属材料类、建筑材料类、生物技术类、包装类、印刷类、纺织服装类、轻化工类、化学教育、

电子信息工程	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通信类、电力技术类、热能与发电工程类、新能源发电工程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汽车制造类、机电设备类、自动化类、道路运输类、数学教育、船舶电气工程技术、航空电子电气技术、铁道供电技术、船舶电子电气技术、港口电气技术、城市轨道交通供配电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电子制造技术与设备
电子科学与技术	

### (三) 与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分专业招生计划与招生范围

#### 1. 招生计划

序号	招生专业	招生计划	学制	备注
1	土木工程（理）	75	2年	
2	会计学（文）	75	2年	
3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理）	75	2年	
4	风景园林（理）	75	2年	

#### 2. 招生范围

专业名称	招生范围
土木工程	建筑材料类、建筑设计类、土建施工类、建设工程管理类、建设工程管理理类、市政工程类、房地产类、道路运输类、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
会计学	计算机类、财政税务类、金融类、财务会计类、统计类、经济贸易类、工商管理类、市场营销类、电子商务类、物流类、商务英语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	新能源发电工程类、非金属材料类、机械设计制造类、机电设备类、自动化类、航空装备类、汽车制造类、道路运输类、航空运输类、城市轨道交通类、电子信息类
风景园林	农业类、林业类、环境保护类、建筑设计类、城乡规划与管理类、土建施工类、建设工程管理类、市政工程类、化工技术类、食品工业类、电子信息类、计算机类、艺术设计类

**说明：**所有专业招生计划均面向退役士兵和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各专业录取参加免试的考生人数不超过分专业招生计划数的 15%。

## **六、招生对象**

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

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 **七、报名**

### **（一）报名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身体条件符合招生专业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
3. 安徽省省属普通高校（以及经过批准举办普通高等职业教育的成人高等院校）的应届全日制普通高职（专科）毕业生；安徽省高校毕业的具有普通高职（专科）学历的退役士兵；
4. 通过所在学校报考资格审核，能够按期取得高职（专科）毕业证书。

### **（二）报名时间**

2021 年 3 月 26 日 10:00 至 3 月 31 日 16:00。

### **（三）报名、志愿填报、缴费及资格审查**

按照《安徽省 2021 年普通高校专升本考试招生工作操作办法》执行。

## **八、考试**

### **（一）考试科目及分值**

招生考试实行“2门公共课（各150分）+2门专业课（各150分）”的测试方式，考试科目分文理科，文科2门公共课为“大学语文+英语”，理科2门公共课为“高等数学+英语”，2门专业课为高职（专科）阶段专业课程。

### 1. 校本部招生专业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名称	公共课		专业课	
	科目1	科目2	科目1	科目2
国际经济与贸易(文)	大学语文	英语	经济学原理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国际经济与贸易(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经济学原理	国际贸易理论与实务
市场营销(文)	大学语文	英语	市场营销学	管理学原理
市场营销(理)	高等数学	英语	市场营销学	管理学原理
机电技术教育(理)	高等数学	英语	机械设计基础	电工学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理)	高等数学	英语	计算机专业基础	C语言程序设计
粮食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食品分析与检测	基础化学
生物科学(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生物学基础	基础化学

### 2. 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联合培养招生专业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名称	公共课		专业课	
	科目1	科目2	科目1	科目2
法学(文)	大学语文	英语	民法学	刑法学
金融工程(文)	大学语文	英语	经济学基础	金融学概论
金融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经济学基础	金融学概论
电子科学与技术(理)、 电子信息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模拟电子技术基础	数字电子技术基础
环境科学与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环境学概论	无机与分析化学

物联网工程（理）、信息安全（理）	高等数学	英语	计算机专业基础	C 语言程序设计
应用化学（理）	高等数学	英语	无机化学	有机化学
地理信息科学（理）	高等数学	英语	地图学	自然地理学

### 3. 与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招生专业考试科目

招生专业名称	公共课		专业课	
	科目 1	科目 2	科目 1	科目 2
土木工程（理）	高等数学	英语	工程力学	材料力学
会计学（文）	大学语文	英语	管理学原理	会计学原理
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理）	高等数学	英语	电路分析基础	电工技术基础
风景园林（理）	高等数学	英语	植物学	园林设计基础

#### （二）命题

普通高校专升本公共课命题由省考试院负责，实行统考，统一命题、统一考试时间、统一评分标准；专业课由学校自主命题或联合命题。各科目考试参考教材、版本等详见学校招生信息网。

#### （三）考试时间

4 月 17 日	4 月 18 日
大学语文或高等数学 (9:00—11:00)	专业课科目 1 (9:00—11:00)
英语 (14:00—15:30)	专业课科目 2 (14:00—16:00)



#### **(四) 考试地点**

公共课考点设在蚌埠市，考点安排在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校本部、联合培养招生专业专业课考点暂定蚌埠龙湖校区。

#### **(五) 准考证领取**

准考证领取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请广大考生及时关注我校招生信息网。

#### **(六) 查分**

考生可在4月23日登录学校招生信息网查询考试成绩（[www.ahstu.edu.cn/zs](http://www.ahstu.edu.cn/zs)）。考生对自己的成绩有异议，可登陆学校招生信息网下载查分申请表，由毕业学校招生办签署意见，并于4月23日17:30前传真至学校招生与就业工作处，由学校汇总核查；查分仅限漏改、漏统、错统；经核查有误的通知考生，核查无误的不予通知。

### **九、录取**

学校成立由校长任组长，分管招生及纪检监察工作的校领导任副组长，相关职能部门及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任成员的考试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在省教育厅领导下，负责学校2021年普通专升本考试与录取工作。

#### **(一) 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

##### **1. 录取控制线**

公共课成绩达到省定合格分数线，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

于 100 分，且不得有缺考科目，达到上述条件视为合格考生。

2. 录取规则：在合格考生中，依据考生总分从高到低，择优录取。若考生总分相同，按专业课总成绩（若专业课总成绩相同，按专业课科目 1、专业课科目 2 成绩从高到底排序）、公共课总成绩（若公共课总成绩相同，按公共课科目 1、公共课科目 2 成绩从高到底排序）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出现若干名考生所有课程分数一致，且名次为录取考生的最后一名，则按照考生提供的高职（专科）期间学业考试成绩作为录取参考。

## **（二）技能大赛获奖免试生录取**

获得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主办的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一等奖或教育部等部委联合主办的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三等奖及以上的高职（专科）应届毕业生，符合普通专升本考试招生报考条件，考生所学专业符合学校对考生高职阶段所学专业要求，可申请免试。申请免试的考生，需填写《安徽科技学院 2021 年普通专升本免试录取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将获奖证书及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和《申请表》交毕业学校审查，毕业院校在《申请表》和获奖证书及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获奖证书及证明材料原件、盖章后的《申请表》于在 4 月 6 日 17:30 前扫描成清晰的电子版图片发送到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邮箱（1035976518@qq.com）。审核通过的，名单公示在学校招生信息网，面试时间为 4 月 11 日，面试时考生需提交相关材料原件、盖章后的复印件供我校复查，具体面试

工作安排另行通知。

### **（三）应征入伍服义务兵专升本录取**

1. 高职（专科）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在部队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报考我校，如考生所学专业符合学校对考生高职阶段所学专业要求，可申请免试录取。符合免试录取条件的考生，需填写《申请表》，将在部队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证书（原件）、复印件和申请表格交毕业学校审查，并在《申请表》和证明材料复印件上盖章。考生将荣誉证书及证明材料原件、盖章后的《申请表》于在4月6日17:30前扫描成清晰的电子版图片发送到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QQ邮箱（1035976518@qq.com）。审核通过的，直接录取。

2. 安徽省高职（专科）学生（含非安徽籍）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在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专升本考试，公共课成绩需达到安徽省退役士兵合格分数线，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于80分，且不得有缺考科目，录取比例按照《关于做好大中专等学校学生应征入伍工作的通知》（皖征〔2020〕7号）文件执行。

### **（四）调剂录取**

#### **1. 校内专业间计划调整与录取**

因生源不足未完成计划的专业，剩余计划按比例调整至符合录取条件且生源充足的专业进行录取。计划分配比例按各专业剩余合格生源数确定。录取规则与“普通专升本考试录取”规则一致。实行文理兼招的专业优先在专业内进行计划调整。

## 2. 校外调剂录取

学校通过校内专业间计划调整与录取，如仍存在未录满的专业，可接受外校考生调剂。

### (1) 调剂条件

①考生原报考专业需与调剂至我校专业相同，公共课考试科目一致；

②高职（专科）阶段所学专业符合学校招生专业的招生范围；

③考生公共课达到省定合格分数线，两门专业课总成绩不低于 100 分，且不得有缺考科目。

### (2) 调剂程序

①根据省考试院统一安排，学校通过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信息网，公布接受外校考生调剂的专业、缺额计划数；

②符合条件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填报征集志愿，考生只可申请填报我校一个未录满专业。已经录取的考生不得申请调剂。

③调剂具体时间安排和办法详见省考试院网站、微信公众号以及安徽科技学院招生信息网。

### (3) 录取规则

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学校依据考生公共课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公共课成绩相同，则按公共课单科成绩高等数学/大学语文成绩、英语成绩从高到低排序，择优录取。如出现若干名考生公共课各单科成绩均相同，且名次为录取考生的最后一名，则按照考生提供的高职（专科）期间学业考试

成绩择优录取。

### **（五）联合培养招生专业录取**

2021年我校校本部招生、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招生专业计划不互调，生源不互调。联合培养招生专业录取规则按照上述录取规则执行，录取工作由安徽科技学院完成。

### **（六）录取审批**

学校对拟录取学生名单在校招生信息网公示一周，无异议的，在规定时间内，将拟录取名单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并办理相关录取手续。

### **（七）《录取通知书》发放**

录取通知书由学校印制发放。学校将在录取手续办理完成后完成《录取通知书》寄发工作。

### **（八）新生入学及资格审查**

校本部录取新生持《录取通知书》、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在规定时间内到指定校区报到，其中，国际经济与贸易、市场营销、计算机科学与技术3个专业的新生到蚌埠龙湖校区报到，机电技术教育、粮食工程、生物科学3个专业新生到凤阳校区报到。无故不按期报到的，按有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录取考生纸质档案由毕业学校密封后寄送安徽科技学院凤阳校区（详见录取通知书相关材料）。

联合培养录取新生，到联合培养地报到，入学管理及档案邮寄要求详见录取通知书相关材料。

新生入学报到时，须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对不能提供高职（专科）毕业证书，且比对学籍系统未按时毕业的考生，学校不予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应征入伍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录取的新生，还须提供在部队荣立三等功及以上奖励证书（原件），对不能提供原件的考生，学校不予办理入学手续，其入学资格无效。

## 十、学籍学历管理及待遇

（一）普通专升本学生，按照教学计划学习2年，完成本科阶段学历教育。普通专升本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学籍管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执行。

（二）普通专升本学生按教学计划修完规定课程，成绩合格，由我校颁发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证书。按照《教育部关于当前加强高等学校学历证书规范管理的通知》（教学〔2002〕15号）精神，专升本学生毕业证书的内容须填写“在本校××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学习时间按进入本科阶段学习的实际时间填写。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相应的学士学位。

（三）普通专升本学生毕业时，享受国家本科毕业生的有关就业政策。

（四）与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联合培养的招生专业，学生管理均按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生管理办法实施；教学计划、教学大纲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制订，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安排教师进行授课。学生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颁发安徽科技学院毕业证书，同时颁发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修业证

书”。符合安徽科技学院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安徽科技学院学士学位证书；符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荣誉学位。

（五）与滁州职业技术学院联合培养招生专业，学生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颁发安徽科技学院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授予安徽科技学院学士学位证书；

## **十一、收费标准**

普通专升本学生学费按照省物价主管部门核准的最新标准收费，学费标准与普通本科相应专业学费标准相同。学杂费按照安徽省物价局、安徽省财政厅和安徽省教育厅核准的最新标准执行。

## **十二、奖勤贷助补**

学校设有国家奖学金、国家励志奖学金、国家助学金、优秀学生奖学金、困难补助金、勤工助学金等，奖助金额最高 8000 元/年。学生还可根据国家政策，申请生源地助学贷款，贷款额度最高 8000 元/年。

## **十三、附则**

（一）学校严格执行国家招生政策，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有偿招生，不参与任何中介机构或辅导机构教学、讲座等活动。以学校名义进行非法招生宣传等活动的中介机构或个人，学校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学校举报电话：0550-6732800 6732156

安徽省教育招生考试院实名举报电话：0551-63609561，实名举报信箱：jiancha@ahedu.gov.cn。

（二）本章程若有与国家相关政策不一致之处，以国家和上级有关政策为准，由安徽科技学院招生办公室负责解释。

（三）联系方式

安徽科技学院：

0550-6732041 0552-3197041

传 真：0550-6732041

网 址：www.ahstu.edu.cn/zs

E-mail:1035976518@qq.com

联合培养招生院校：

025-58235939（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0550-3854670（滁州职业技术学院）



